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24 年小三級及小六級◆全港性系統評估  
申請擔任閱卷員須知（網上評卷）

TSA/P

一、職位

- 小三級及小六級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數學科閱卷員。

二、資歷 / 經驗

- 申請人須具備有關申請科目最少三年的教學經驗。
- 申請人須為現職教師，其任教的小學參加 2024 年或以前的全港性系統評估。

三、申請要求

- 申請人只限遞交一份申請表。
- 教師只獲聘任為小三級或小六級其中一科的閱卷員。

四、職責

- 依據評卷標準批改試題。
- 如閱卷員評卷表現未能符合本局要求，則須重新批改。

五、閱卷模式

- 小三級及小六級網上評卷工作將於 2024 年 7 月 6 日至 7 月 20 日期間進行（結束日期視乎實際的工作進度而定）。
- 主要採用非中央網上閱卷模式，閱卷員可經本局網上評卷預訂系統(Online Booking System, OBS)預約(閱卷地點\*及時段)進行閱卷工作，但閱卷工作必須在非學校上班時間進行。
- 視乎實際的閱卷進度，閱卷員或須在本局指定的時段及評核中心進行網上閱卷工作。

\* 包括荔景評核中心、新蒲崗評核中心、荃灣評核中心及灣仔評核中心（修頓中心十三樓）

六、網上評卷系統培訓

- 本局將於評卷首日向閱卷員提供操作網上評卷系統的培訓。

七、閱卷員會議

- 小三級及小六級各科目的閱卷員會議（為時約三小時）將於 2024 年 7 月初舉行。獲聘任的申請人將會收到本局所發的委任函，內附會議細節（包括日期及時間）。

◆2024 年小六級全港性系統評估暫停舉行。此評估是學校以自願形式參與，而非全體小六學生參與的全港性系統評估。

## 八、閱卷費

級別及科目	閱卷費每卷 (HK\$)
小三級中文 (閱讀)	1.65
小三級中文 (寫作)	7.53
小三級英文 (寫作)	2.06
小三級數學	4.39
小六級中文 (閱讀)	1.93
小六級中文 (寫作)	8.91
小六級英文 (寫作)	3.85
小六級英文 (聆聽)	1.02
小六級數學	5.46

## 九、截止申請日期

- 請於 2024 年 4 月 19 日或以前到本局「考務人員網上申請系統」的網頁 (<http://epo.hkeaa.edu.hk>)，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所有逾期申請，將不獲接納。
- 申請人須確保校長已於 2024 年 4 月 26 日或以前確認有關申請。所有未經校長確認的申請，將不獲接納。

## 十、備註

- 如閱卷員評卷表現欠佳，例如批改粗疏，本局保留在閱卷期間隨時終止聘用的權利。
- 本局不會聘用參與補習學校工作的人士或其申請職位相關科目／級別的卷別書籍（課程發展議會／考評局書籍除外）的作者／編者／出版者為閱卷員。
- 獲聘用的申請人須申報相關利益。（請參閱「申報利益制度」如下：）

### 「申報利益制度」

有關人士獲委任時或在任期中倘申報	本局處理方法
其本人、其家人 <sup>①</sup> 、與其同住的任何人士，以及與其有密切聯繫的人士 <sup>②</sup> 於補習社 <sup>③</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教職（不論任何程度、科目）</li> <li>任職管理階層</li> </ul>	不予委任
其本人、其家人 <sup>①</sup> 、與其同住的任何人士，以及與其有密切聯繫的人士 <sup>②</s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補習社<sup>③</sup>或出版社（教科書／參考書）的擁有權涉及直接或間接的利益</li> <li>為補習社<sup>③</sup>或出版社（教科書／參考書）的董事</li> </ul>	
其本人曾經或將會擔任相關科目／級別的卷別書籍的作者／編者／出版者	

<sup>①</sup> ‘家人’是指配偶、子女、父母、兄弟姊妹。

<sup>②</sup> ‘與其有密切聯繫的人士’是指與其本人經常來往的其他親屬或相熟朋友。

<sup>③</sup> ‘Tutorial school’ is private school offering non-formal curriculum and shall be registered under Education Ordinance (Cap. 279). With effect from 1 July 2004, private school offering non-formal curriculum is exempt from certain requirements of the provisions of the Education Ordinance and Education Regulations relating to fees, employment of teachers, teachers’ qualifications, principals, holidays and hours of instruction subject to their compliance with conditions specified in the Education (Exemption) (Private Schools Offering Non-formal Curriculum) Order. For the avoidance of doubt, ‘tutorial school’ may come under different names such as ‘tutorial school’, ‘tutorial centre’, ‘education centre’, ‘college’, etc.

<sup>④</sup> ‘補習社’請參閱英文版註解。